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徵件說明

1. 一般學門計畫(一年期)

【學門計畫內涵說明】

教育部為回應社會變化的需求及配合高教改革的政策，自107年起**進行個別教師教學實踐研究經費補助**，除強化大學的教學之外，並將學術研發的成果落實於未來人才的培育，同時結合教師多元升等及職涯規劃，因此透過經費挹注方式導引教師有系統地研發有助提升學生學習成效的作法。

本計畫徵求重點在鼓勵教師**從教學現場問題與挑戰出發**，輔以相關文獻探討及觀察提出適用於解決教學現場實務問題之方法，例如融入課程設計、教材教法、引入教具、或科技媒體運用等方式，並採取適當的研究方法與評量工具檢證教學成效。總計包括通識（含體育）、教育、人文藝術及設計、商業及管理、社會（含法政）、工程、數理、醫護、生技農科及民生等十個學門。

【計畫申請與撰寫說明】

1. 請依據配合課程開設學院、系所之專業領域、課程主題與課程內涵，選擇相關學門進行申請。

2. 「通識(含體育)學門」特別【說明】：除體育課程外，非通識課程請投件於其他領域學門。此處所指稱之「通識課程」，泛指各校通識中心(或是主要負責通識課程、校級共同課程的單位)開設或是學校納入通識學分之各系所選修課程。「體育課程」則泛指各類體育相關課程，包含專業體育課程與一般體育課程。

3.計畫申請人於計畫執行期間應開設與計畫相關之課程，並有實際授課事實，申請人應為申請計畫課程之主授者(至少一門)，且授課課程為學校正式學制所採計之畢業學分。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計畫書格式**(一年期)**

(採線上填寫申請)

1. 計畫申請聲明書 **(請見系統格式)**
2. 本研究計畫申請之內容，並未向貴部或其他機構(含政府機關或學校)重複申請補助。
3. 本研究計畫之參與人員，於研究申請、執行或成果發表等階段，如涉及違反學術倫理情事者，願依「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相關規定處置。
4. 研究倫理審查相關文件：計畫執行前，若經審查屬人體研究計畫者，應檢附核准函，其中如另涉及以原住民為目的之計畫，亦應檢附相關核准文件；若經審查為非人體研究計畫者，則應檢附告知同意規劃書。
   * **我已詳細閱讀、瞭解並同意上述文字與附件，若有不實或違反事項，本人願意承擔一切責任與遵守罰則。**
5. 計畫基本資料 **(請見系統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機構/  服務系所  （中心）  (請填寫全銜) | | |  | 申請學門/  專案 |  |
| 計畫主持人  姓名 | | |  | 計畫主持人  職稱 |  |
| 協同主持人  姓名 | |  | | 協同主持人  職稱 |  |
| 協同主持人  現任專職機構/服務單位 | |  | | 協同主持人 是否為業師？ | □是 □否 |
| 協同主持人之計畫任務描述 | |  | | | |
| 本計畫名稱 | 中文 |  | | | |
| 英文 |  | | | |
| 全程執行  期間 | | 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民國 年 月 日 | | | |
| 計畫聯絡人 | | 姓名： 電話：(公) (宅/手機) | | | |
| 計畫聯絡人  通訊地址 | |  | | | |
| 計畫聯絡人  E-MAIL | |  | | | |

備註：若有協同主持人，請附上協同主持人同意書。

1. 研究計畫簡要架構 **(請於系統上填答)**
   1. 課程模式

□課堂 □課堂+場域 □場域 □線上平台課程(磨課師或開放式課程)

□AR/VR等學習科技融入課室建構教學場域 □其他，\_\_\_\_\_\_\_\_\_\_\_\_\_\_\_

* 1. 研究問題 （可複選）
     1. 大學生所需具備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2. 專業知識與能力培養—基本專業知識與能力
     3. 專業知識與能力培養—產業應用知識與能力(實務應用)
     4. 課程發展—教學策略、評量工具
     5. 提升學生學習興趣、態度與動機
     6. 學生特質(學生多元背景特質、學習風格等)
     7. 學習情境重構(師生關係與課程教學模式翻轉)
     8. 產業職能/創業能力
     9. 行為改變(如運動習慣改變、環境行為改變等)
     10. 教師專業成長
     11. 其他，\_\_\_\_\_\_\_\_\_\_\_\_\_\_\_
  2. 研究法
     1. 實驗研究法
     2. 行動研究法
     3. 質性研究法
     4. 調查/問卷研究法
     5. 個案研究法
     6. 混合研究法
     7. 其他，\_\_\_\_\_\_\_\_\_\_\_\_\_\_\_\_\_\_
  3. 研究對象 （可複選）
     1. 技職校院—五專學生
     2. 技職校院—專業系所大學（含二專）學生
     3. 技職校院—研究所學生(含在職專班)
     4. 技職校院—通識課程大學學生
     5. 一般大學—專業系所大學學生
     6. 一般大學—通識課程大學學生
     7. 一般大學—研究所學生(含在職專班)
     8. 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

1. 中英文摘要與關鍵詞 **(請見系統格式)**

(摘要各以500字為限、關鍵詞各以5個為限)

1.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內容 **(檔案請上傳系統)**

|  |
| --- |
| **注意事項：**   * 1. 此部分為計畫內容，請以**pdf檔案**上傳系統。   2. 計畫內容至多25頁，包含參考文獻與附件，超出部分將不予審查。   3. 頁面範圍，以word 編輯器為準，字體與頁面設計如下：   字體大小12；字元間距為標準間距；行距為單行間距；邊界範圍上下左右各為2cm。 |

**（一）計畫主持人部分(請勿超過5頁)**

1. 說明申請人於課程教學現場試圖解決之問題及問題之重要性。
2. 說明申請人近5年課程教學經驗與成果，包含：相關開設課程、學生學習表現、相關教材建構或發表、教學評鑑回饋等。(若未滿5年，則說明任教後之課程教學經驗與問題之聯結)
3. 說明申請人近5年教學相關成果與本計畫之關聯；若之前計畫成果已有相關研討會或論文發表，可呈現於此。

【說明】若未滿5年，則說明過去相關經驗與問題之連結。

**（二）計畫執行內容部分**

【說明】 教學實踐研究的精神在於以教學現場的問題意識出發，透過有系統的步驟和方法，以及自我批判與省思的歷程來發現與解決問題，落實教學者即是研究者之理念，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教學品質及教師個人教學專業能力。

1. **計畫創新性或延續性價值(以300字為限)**

【說明】 曾獲本計畫補助者，請敘明過去計畫資訊與研究重點，並提出本計畫與過去執行計畫不同或延續之處，可針對研究主題、教學現場問題、教學成效評估等關鍵面向提出差異說明，若以過去研究成果為基礎進行新計畫之研究規劃，也請於此進行說明。~~(若非延續性計畫可免)。~~

1. **研究動機與目的**
2.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動機**

【說明】申請「一般學門研究計畫」者，請以過去在教學現場的觀察或教學實務經驗出發，詳述進行本研究的原因，希望探討的教學議題或教學實務上欲解決之問題與背景，及該研究議題的重要性與影響力。

1.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主題及研究目的**

【說明】 申請「一般學門研究計畫」之研究主題與目的，請以提升教學品質或學生學習為中心，可以是進行創新/新興課程方案建構、教學方法探究、教材教具研發、教學效能或教學品質的提升、學習評量改善，或學生學習成效促進等與教學相關之範疇。

1. **文獻探討**

【說明】請針對本計畫提出之研究主題進行國內外相關研究文獻與實務現場情形之評析。

1. **教學設計與研究方法**
2. **教學設計與規劃說明**

【說明】 請依據研究主題進行教學設計與規劃的說明，內容包含教學目標、教學方法、成績考核方式、各週課程進度、預計採用之學習成效評量工具與教學場域等；若有課程特別關注之議題，亦請一併提出說明。

1. **研究方法與實施步驟說明**

【說明】請針對研究目的與問題，透過研究架構、研究問題、研究範圍、研究對象與場域、研究方法與工具的選擇原因、資料整理與分析、實施程序等項目進行描述。

|  |
| --- |
| ※建議說明項目   1. 研究架構 2. 研究問題/意識 3. 研究範圍   【說明】 針對本研究擬關注的範圍，如課程範疇、教材選用、教學資源應用、評量工具、社群教師與協作方式等規劃範圍進行說明。   1. 研究對象與場域   【說明】 針對擬教學之對象與進行資料收集之場域(如實習場域、大學課室等)，進行描述與說明。   1. 研究方法與工具   【說明】 針對研究目的與問題，陳述將採用何種研究方法及工具進行資料蒐集，以有效檢視教學研究之成效，並回應提出之研究問題。   1. 資料處理與分析   【說明】 提出預計採用的資料處理與分析 方法。   1. 實施程序 |

1. **預期完成工作項目與成果**
2. 預期完成之教學成果

【說明】如開發新教材、新課程，線上教學資源庫或教學測驗與評量等。

1. 預期達成之與學生學習相關之目標

【說明】請提出具體可觀察、檢核或比較的預期學習效益指標。

1. 預計教學成果公開發表與分享之規劃
2. 教學成果對教學社群可能產生之影響與貢獻

【說明】申請USR專案計畫者，請增敘參與社區發展可能產生之影響與貢獻。

1. **參考文獻**
2. 申請補助經費 **(請見系統格式)**

**（一）總經費申請表**

金額單位：新台幣元

|  |  |
| --- | --- |
| 執行年次  補助項目 | 年 月～ 年 月 |
| **人事費小計** |  |
| 計畫主持人費(包括勞健保費、健保補充保費) |  |
| 兼任行政助理費(包括勞健保費、健保補充保費) |  |
| **業務費小計** |  |
| 出席費 |  |
| 稿費 |  |
| 講座鐘點費 |  |
| 裁判費 |  |
| 主持費、引言費 |  |
| 諮詢、輔導、指導費 |  |
| 訪視費 |  |
| 評鑑費 |  |
| 工作費 |  |
| 工讀費 |  |
| 印刷費 |  |
| 資料蒐集費 |  |
| 國內旅費、車資、運費 |  |
| 膳宿費 |  |
| 保險費 |  |
| 場地使用費 |  |
| 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 |  |
| 臨時人員勞、健保及勞工退休金 |  |
| 設備使用費 |  |
| 雜支 |  |
| 研究倫理審查費 |  |
| 教材費 |  |
| 可依研究需求往下增列編列 |  |
| **總 計** |  |

**（二）各項經費細項說明**

**1. 人事費**

|  |  |  |  |  |  |
| --- | --- | --- | --- | --- | --- |
| **計畫主持人費** | | | | | |
| 姓名 | 月數  (1) | 每人每月薪資(2) | 小計  =(1)×(2) | 在本研究計畫內擔任之具體工作性質、項目及範圍 | |
|  |  |  |  |  | |
| **兼任行政助理費** | | | | | |
| 姓名 | 月數  (1) | 每人每月薪資  (2) | 雇主應負擔之勞、健保費(或健保補充保費)、勞退費用  (3) | 小計  =(1)×[(2)+(3)] | 在本研究計畫內擔任之具體工作性質、項目及範圍 |
|  |  |  |  |  |  |
|  |  |  |  |  |  |
| **總 計** | | | |  | |

備註：本表填寫請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2.業務費**

| 項目 | 單價 | 數量 | 總價 | 說明 |
| --- | --- | --- | --- | --- |
| 出席費 |  |  |  |  |
| 稿費 |  |  |  |  |
| 講座鐘點費 |  |  |  |  |
| 裁判費 |  |  |  |  |
| 主持費、引言費 |  |  |  |  |
| 諮詢、輔導、指導費 |  |  |  |  |
| 訪視費 |  |  |  |  |
| 評鑑費 |  |  |  |  |
| 工作費 |  |  |  |  |
| 工讀費 |  |  |  |  |
| 印刷費 |  |  |  |  |
| 資料蒐集費 |  |  |  |  |
| 國內旅費、車資、  運費 |  |  |  |  |
| 膳宿費 |  |  |  |  |
| 保險費 |  |  |  |  |
| 場地使用費 |  |  |  |  |
| 全民健康保險  補充保費 |  |  |  |  |
| 臨時人員勞、健保  及勞工退休金 |  |  |  |  |
| 設備使用費 |  |  |  |  |
| 雜支 |  |  |  |  |
| 研究倫理審查費 |  |  |  |  |
| 教材費 |  |  |  |  |
| 配合前表業務費增列項目填寫說明 |  |  |  |  |
| **總 計** |  | | | |

備註：本表填寫請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3.設備費**

|  |  |  |  |  |
| --- | --- | --- | --- | --- |
| 項目 | 單價 | 數量 | 總價 | 說明 |
|  |  |  |  |  |
| **總 計** |  | | | |

備註：本表填寫請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請優先考量搭配學校資源並視實際計畫之必要性衡酌編列。

1. 研究倫理審查 **(請見系統格式)**
   1. **請勾選下列選項(必選)：**

* (1) 本研究計畫涉及「人體研究法」第四條：從事取得、調查、分析、運用人體檢體或個人之生物行為、生理、心理、遺傳、醫學等有關資訊之研究，將送合格之研究倫理審查單位審查，並於計畫執行前檢附審查通過之核准文件。
* 本研究計畫與原住民族無相關。
* 本研究計畫以研究原住民族為目的，依「人體研究法」第十五條，另將諮詢並取得各該原住民族之同意，並於計畫執行前檢附同意函。
* (2) 本研究計畫非屬「人體研究」，但研究計畫涉及以個人或群體為對象，使用介入、互動之方法、或使用可資識別特定當事人之資料，而進行與該個人或群體有關之系統性調查或專業學科之知識性探索活動，將於計畫執行前檢附對於研究參與者招募方式及告知同意內容之相關文件(建議應包含：研究機構名稱及經費來源、研究目的及方法、研究計畫聯絡人姓名及聯絡方式、研究對象之權益及個人資料保護機制、研究資料之保存期限及運用規劃、研究對象得隨時撤回同意之權利及撤回之方式)。

|  |
| --- |
| **※備註1：**  申請人初步就所申請之計畫判定屬人體研究或非屬人體研究，若經審查判定涉及人體研究，應送合格之研究倫理審查單位審查，並於計畫執行前檢附審查通過之核准文件。  **※備註2**：**研究倫理審查初步判定參考原則**  (國家實驗研究院大專校院研究倫理審查組織查核辦公室提供)  一、符合以下項目之一，應判定為人體研究，送審研究倫理(IRB/REC)並取得核准函：  (一) 除學生外，涉及第三方之資料 (病患、病歷、病患的檢查數據、實習現場、臨床技巧等)。  (二) 有生理資料：因教學實踐計畫而需要蒐集學生或他人之生理資訊 (體育/體能測量數據、體檢、影像、生理訊號、MRI、眼動儀、彼此抽血等)。  (三) 心理資訊：焦慮、情緒、壓力等。  二、以下項目雖不涉及人體研究，仍建議送審研究倫理(IRB/REC)並取得核准函：  (一) 教學方法研究，以常規教學與新課程內容進行比較，研究設計區分實驗組、對照組之研究計畫。  (二)未來投稿之期刊會要求提供研究倫理(IRB/REC)核准證明者。 |

* 1. **請勾選下列選項(無則免填)：**
* 本研究計畫涉及「動物實驗」：計畫執行前應送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或小組審查核准通過，確保計畫符合動物實驗倫理「替代（Replace）」、「減量（Reduce）」及「精緻化（Refine）」之3R精神，將實驗設計最佳化。

1. 協同主持人同意書 **(無則免填) (檔案請上傳系統)**

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協同主持人 同意書

本人\_\_\_\_(請填寫個人姓名)\_\_\_同意擔任\_\_(請填寫計畫申請主持人姓名)\_\_向

教育部申請\_\_\_\_\_\_\_\_\_\_\_\_(請填寫計畫名稱)\_\_\_\_\_\_\_\_\_\_\_\_之協同主持人。

註： 協同主持人於研究計畫執行期間不得支領人事費用。

現任專職單位：

職稱：

姓名(本人親簽) ：\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九、近三年執行之計畫 **(請見系統格式)**

* 請填寫**108-110**年度各類研究計畫執行情形(若曾取得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補助者，應明文列出)。
* 若有配合執行校內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或教育部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議題導向敘事力計畫請明文列出
* 不限執行教育部計畫(含校內計畫、科技部、經濟部、衛福部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計畫名稱 | 計畫內擔  任之工作 | 起迄年月 | 補助或  委託機構 | 執行情形 | 經費總額 |
| (舉例)OO大學教學精進計畫-如何OOOOOOOOOO | 🞏主持人  🞏共同主持人  🞏協同主持人 | 2019/01/01-2020/03/03 | 教育部 | 🞏尚未執行  🞏執行中  🞏已完成 | 2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十、授課計畫書 **(檔案請上傳系統)**

授課計畫書 **(\*必填)**

|  |  |  |  |  |
| --- | --- | --- | --- | --- |
| \*開課時段 | 🞏上學期 🞏下學期 🞏寒假 🞏暑假  🞏其他(請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授課教師 | 🞏主授 🞏合授  (若為多人合授課程請詳列教師姓名與單位，並於課程進度表註記各教師負責部分) | | | |
| \*開課系(所) |  | | | |
| \*中文課程名稱 |  | | | |
| \*英文課程名稱 |  | | | |
| \*課程屬性 | 🞏系所/學程/學院必修(請填寫系所/學程/學院名稱\_\_\_\_\_\_\_\_\_\_\_)  🞏系所/學程/學院選修(請填寫系所/學程/學院名稱\_\_\_\_\_\_\_\_\_\_\_)  🞏共同科目  🞏通識課程  🞏其他(需學校正式學制採計之畢業學分)\_\_\_\_\_\_\_\_\_\_\_\_\_\_ | | | |
| \*學分數 | \_\_\_\_\_\_\_\_學分(如無學分數，請填「0」) | | | |
| \*上課時數 | 總計\_\_\_\_\_\_\_\_小時( \_\_\_\_\_\_小時/週) (實習時數不計入) | | | |
| 實習時數 | 總計\_\_\_\_\_\_\_\_小時( \_\_\_\_\_\_小時/週) | | | |
| \*授課對象 | 🞏專科生(\_\_\_\_\_\_\_\_年級)  🞏大學部學生(\_\_\_\_\_\_\_\_年級)  🞏碩士生  🞏博士生 | | | |
| \*過去開課經驗 | 🞏曾開授本門課程 🞏曾開授類似課程 🞏第一次開授本門課程 | | | |
| \*預估修課人數 |  | | | |
| \*授課語言 | 🞏中文 🞏英文 🞏其他(\_\_\_\_\_\_文) | | | |
| \*教學目標 |  | | | |
| \*教學方法 |  | | | |
| \*成績考核方式 |  | | | |
| \*課程進度 | **請簡述每週(或每次)課程主題與內容，自行依照所需增減表格**  **(若課程進行方式非以週進行，請以堂次進行填寫)** | | | |
| 週次(堂次) | 課程主題 | 內容【說明】 | 備註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16 |  |  |  |
| 17 |  |  |  |
| 18 |  |  |  |
| \*學生學習成效 |  | | | |
| \*預期個人教學成果 |  | | | |
| \*學習成效評量工具(如前後測、學生訪談、問卷調查等) |  | | | |
| \*其他補充說明  (如課程參考網址) |  | | | |

備註：本計畫如擬搭配其他課程，請依課程分別羅列。